

2024年
珠海市教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教育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二）承担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的责任；承担综合管理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高等教育和特殊教育职责；促进民办教育发展；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三）负责制定各级各类教育招生考试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指导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

（四）组织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负责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五）承担教育经费的管理职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指导检查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

（六）牵头负责监督检查各区和各级各类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情况，负责督政、督学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全市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七）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

育技术装备等设施建设，组织审定教材和教学用书及资料，参与协调教育系统学校基本建设工作。

（八）承担指导监督学校安全管理责任；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法制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宣传工作，配合普通话推广和文字规范工作。

（九）指导各类学校后勤规范化管理工作；规划、指导和协调教育系统的科研、科普工作；开展对外教育交流与合作。

（十）指导学校基层党建工作，负责市直属学校和党建属地管理的高校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学校领导班子建设、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和统战工作。

（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13个，具体包括：办公室（市委教育工委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计划财务科（市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基础教育科、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科、思想政治教育与宣传科（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管理办公室）、安全保卫科、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科、人事与师资科、教育督导室（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科、信息与装备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第一中学、珠海市第二中学、珠海市第三中学、珠海市第四中学、珠海市实验中学、珠海市第一中等职

业学校、珠海市理工职业技术学校、珠海市特殊教育学校、北京师范大学（珠海）附属高级中学、珠海市教育研究院、珠海市艺术高级中学、珠海市斗门第一中学、珠海市和风中学、珠海市田家炳中学、珠海市第一中学平沙校区、珠海市广东实验中学金湾学校、珠海市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珠海市育德学校、珠海市麒麟中学、珠海市鸿鹤中学，均已在主管单位（珠海市教育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8,76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二、财政专户拨款	1,48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9,233.4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1.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243.50	本年支出合计	40,243.5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243.50	支出总计	40,243.5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243.50	38,763.50	0.00	0.00	1,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3.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233.40	37,753.40	0.00	0.00	1,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586.59	5,106.59	0.00	0.00	1,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547.99	2,54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7.10	2,477.10	0.00	0.00	1,4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1.50	8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550.34	5,55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3.12	43.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765.64	76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90.20	39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51.39	2,351.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872.49	1,87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72.49	1,87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416.11	4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16.11	41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2,8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2,8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21,97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21,97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0	897.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95	89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47	604.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9	194.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	9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58	10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58	10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0	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243.50	3,546.87	36,696.6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9,233.40	2,547.99	36,685.41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6,586.59	2,547.99	4,038.6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2,547.99	2,54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7.10	0.00	3,957.1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1.50	0.00	81.5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550.34	0.00	5,550.34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43.12	0.00	43.12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765.64	0.00	765.64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90.20	0.00	390.2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51.39	0.00	2,351.39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872.49	0.00	1,872.49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72.49	0.00	1,872.49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416.11	0.00	416.11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416.11	0.00	416.11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0.00	2,835.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0.00	2,835.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0.00	21,972.88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0.00	21,972.8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0	89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95	89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47	60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9	194.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	9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58	10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58	10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70	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8,763.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7,753.4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1.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8,763.50	本年支出合计	38,763.5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8,763.50	支出总计	38,763.5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763.50	3,546.87	35,216.6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00	3.72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72	0.00	3.72
[205]教育支出	37,753.40	2,547.99	35,205.41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5,106.59	2,547.99	2,558.60
[2050101]行政运行	2,547.99	2,547.99	0.00
[205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7.10	0.00	2,477.1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1.50	0.00	81.50
[20502]普通教育	5,550.34	0.00	5,550.34
[2050202]小学教育	43.12	0.00	43.12
[2050203]初中教育	765.64	0.00	765.64
[2050204]高中教育	390.20	0.00	390.20
[2050205]高等教育	2,000.00	0.00	2,000.0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351.39	0.00	2,351.39
[20503]职业教育	1,872.49	0.00	1,872.49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1,872.49	0.00	1,872.49
[20507]特殊教育	416.11	0.00	416.11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416.11	0.00	416.11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0.00	2,835.0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35.00	0.00	2,835.00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0.00	21,972.88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21,972.88	0.00	21,972.8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30	897.30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6.95	896.9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47	604.4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9	194.9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50	97.5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5	0.3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1.58	101.5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58	101.5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7.70	77.70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3.88	23.88	0.00
[213]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50	0.00	7.5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0.00	7.5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546.87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52.27
[30101]基本工资	294.68
[30102]津贴补贴	1,395.37
[30103]奖金	189.9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9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7.5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2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8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0113]住房公积金	248.8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13
[30201]办公费	38.00
[30205]水费	11.71
[30206]电费	42.94
[30207]邮电费	22.50
[30209]物业管理费	34.00
[30211]差旅费	2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30213]维修（护）费	23.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6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
[30228]工会经费	15.69
[30229]福利费	68.6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9.6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47
[30301]离休费	31.98
[30302]退休费	572.4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5,216.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42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4,411.51
[30201]办公费	5.85
[30202]印刷费	90.00
[30203]咨询费	3.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1]差旅费	17.00
[30213]维修（护）费	60.70
[30214]租赁费	65.00
[30216]培训费	3.00
[30226]劳务费	324.75
[30227]委托业务费	1,476.5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6.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27.1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0.12
[30302]退休费	364.00
[30305]生活补助	8.2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05.07	605.07	0.00	0.00
“三公”经费	4.60	4.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00	2.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60	2.6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546.87	3,546.87	3,546.87	0.00	0.00	0.00
珠海市教育局	3,546.87	3,546.87	3,546.87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52.27	2,552.27	2,552.2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13	390.13	390.1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47	604.47	604.47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珠海市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6,696.63	35,216.63	35,216.63	0.00	0.00	1,480.00	0.00	
珠海市教育局	36,696.63	35,216.63	35,216.63	0.00	0.00	1,480.00	0.00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督导检查评估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按国家、省的统一部署，开展春、秋季开学检查、责任督学检查、专项督导检查、民办学校、标准化学校建设、幼儿园等级评估认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中小学特色项目等督导评估检查。聘请专家共同做好教育质量监测的组织工作与结果分析应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等分析与评估工作及实施工作。
局机关信息化项目	33.50	33.50	33.50	0.00	0.00	0.00	0.00	
招生办考试经费	1,261.00	1,261.00	1,261.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局机关信息化项目尾款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学校后勤保障及安全应急管理经费	21.20	21.20	21.2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下属学校安全、后勤管理，为师生创造良好安全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统计数据收集与分析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的通知》有关精神，严格落实教育统计调查制度，强化教育统计全过程质量控制，计划委托第三方对全市教育相关统计数据收集汇总进行分析，预计达到准确反映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状态，为领导决策提供全面数据分析的目的。
职业教育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促进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的结合，扩大职业教育的国际交流，增强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吸引力，工作内容包括：开展职业教育、终身学习等宣传活动，组织技能大赛等，预计达到促进职业教育内涵发展，向社会输送技能人才的目的。
思政心康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基础教育工作经费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发放普通高中毕业证和肄业证；市直属民办学校年检；根据需要组织专家对卓越高中优质特色高中备选学校开展过程评估和终期验收。
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国家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要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教育普法、立法、行政执法、依法行政、依法治校等法治工作，提升法治工作水平。
教师招聘、表彰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教师招聘项目，是为了及时补充市直属学校优秀教师，预计开展招聘方案编写、报名、统一笔试、面试等工作内容，预计达到及时补充优质教师到我市直属学校从教目的。
语言文字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按国家语委和省语委的要求开展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以达到普通话、规范字进一步普及的目的。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47.50	47.50	47.50	0.00	0.00	0.00	0.00	及时引导应对社会舆情，有效传播权威教育资讯，记录珠海教育成果，营造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推动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	1,260.00	1,260.00	1,260.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队伍的规模、结构、素质符合教育现代化发展的要求，初步建成一支师德高尚、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专业化高素质教师队伍。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	1,260.00	1,260.00	1,26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向公益性普惠性方向发展，扩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发展，落实市政府对幼儿园的扶持及奖励，实现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步提升。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民办教育发展）	6,640.00	6,640.00	6,640.00	0.00	0.00	0.00	0.00	扶持民办学校持续发展，补充我市公办学位不足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其他项目）	2,394.36	2,394.36	2,394.36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市本级教育费附加）	2,835.00	2,835.00	2,83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的原则，用于改善市直属学校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运转，促进教育内涵发展，保障教育发展的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
补充招生办考试经费	1,480.00	0.00	0.00	0.00	0.00	1,480.00	0.00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校内课后服务）	5,124.00	5,124.00	5,124.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要求，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预计于2022年持续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包括为学生提供午休看护、课后托管、课后作业辅导等基础性服务内容，以及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特色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持续为全部有需求的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切实减轻学生及家长负担。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水平）	5,040.00	5,040.00	5,0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入推进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综合改革。城乡之间、学校之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水平进一步提升，基本消除大班现象；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达95%以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95%以上。
学校审计、绩效评价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遏制腐败行为，结合“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效率大提升”和“两个专项整治”要求，关注重大经济事项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重大经济风险防控，提出有效对策建议，提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市直属学校引进名校长名师人才奖励金资金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引进工作方案，6名引进人才奖励金共计590万元，奖励金分5期发放，每期发20%，其中办理入职手续后发放第二期奖励金共118万元。
帮扶工作经费	7.50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党建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校外培训行业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减”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深化我市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治理，全面规范非学科类培训市场，切实维护广大中小學生和學生家長權益。达到“以建促管，以评促优，评建并举”的治理效果，推动我市校外培训机构高质量发展。
局官网改版及运维外包项目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局机关机房网络及信息安全外包项目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	205.00	205.00	205.0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义教公用经费及寄宿制公用经费提标补助）	524.84	524.84	524.84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残疾生公用经费）	185.00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中职助学金）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中职免学费含残疾生补助）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义教免费教科书及残疾生课本费）	20.80	20.80	20.80	0.00	0.00	0.00	0.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经费	2,000.00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新一轮市校共建，紧紧围绕《在珠高校服务珠海“产业第一”十条措施》，着力推动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以下简称“校区”）增容提质、做大做优，校区整体办学实力全面提升，服务珠海市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发挥贵州省教育与卫生事业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桥头堡作用以及粤黔两省、珠遵两市协作交流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加凸显，助力区域医疗卫生事业和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成为东西部协作的典范。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集团化办学）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量，打造一批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优质教育集团，降低校际差异、区域差异，提升全市基础教育发展的平衡性和协调性，满足群众“上好学”“上好园”需求，确保人民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上好学校。
全市中小学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提升全市中小学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完成各项比赛活动，产出良好社会效益。
教育关工委工作经费	21.20	21.20	21.20	0.00	0.00	0.00	0.00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珠海市学生体质与视力健康抽测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了提升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特别是全市学生体质健康水平，预计开展全市学生体质抽测工作，完成各项比赛活动，产出良好社会效益。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及经费	25.20	25.20	25.20	0.00	0.00	0.00	0.00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广东省学生科技创新大赛（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54.32	54.32	54.32	0.00	0.00	0.00	0.00	为了承办好“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做好2024年打造活动品牌，为活动注入新的元素和赋予大湾区特色，预计开展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项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会务服务、场地搭建两大部分，其中会务服务包括安全保障、活动物质、活动宣传、人力服务等，场地搭建包括开幕式场地搭建、场馆内外网场地包装、比赛区内电力需求、其它需求等，预计达到保障该项活动在珠海圆满完成的的目的。
市直教育系统后勤服务社会化改革工勤人员经费	789.00	789.00	789.00	0.00	0.00	0.00	0.00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学校托管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学校托管。管理层人选：选派3名有丰富的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全职在珠海工作。学校综合办学质量：三年后办学行为和办学效益评估达到优秀分值或进入第一梯队。教师队伍打造：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无偿使用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六大类36个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	510.00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校长子项目、名师项目、骨干教师项目各筛选50名培养对象进行培养，总培训天数约150天，远程线上指导、研修27次。校长子项目：参训校长完成一项学校发展相关课题研究，形成“一校一策”的学校发展规划发展规划与管理方案（含本校课程体系建构及课堂教学评价方案、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德育管理及学生指导方案等）、撰写论文。名师领航工程项目：参训学员完成一项课例研究课题、2节优秀示范课课例、“我的教学风格”论文1篇。骨干班主任专业能力提升项目：参训班主任形成个人发展规划，形成班级管理主题的反思总结报告1个，开展主题班会1次，撰写工作案例多篇，以小组为单位开展微课题研究1项。
粤财科教（2023）177号关于提前下达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珠海市本级）	7.39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珠海市直）	409.45	409.45	409.4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珠海市本级）	6.66	6.66	6.66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计划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组织中小学校担当作为发挥主导作用，与社区结对共育，在学校内建设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提升社区家长育儿水平和家庭教育能力，帮助社区家长更好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用正确思想、方法和行为教育未成年学生养成良好思想、品行和习惯。
粤财科教（2023）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珠海市本级）	51.89	51.89	51.89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3）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9.31	9.31	9.31	0.00	0.00	0.00	0.00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 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 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43.12	43.12	43.12	0.00	0.00	0.00	0.00	1. 健全城乡义务教育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地、可持续地增长，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2. 实现义务教育经费可携带，适应新型城镇化和户籍制度改革的形势要求，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加快缩小城乡教育差距；3. 着力解决农村义务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义务教育的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可持续的原则。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104.00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珠海市本级）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粤财科教（2023）2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市本级）	160.20	160.20	160.20	0.00	0.00	0.00	0.00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珠海市本级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珠海市本级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949.50	949.50	949.50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珠海市本级）	32.99	32.99	32.99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0,243.5万元，比上年增加7,169.66万元，增长21.68%，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了教育投入；支出预算40,243.5万元，比上年增加7,169.66万元，增长21.68%，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了教育投入。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05.07万元，比上年减少7.1万元，下降1.16%，主要原因是坚决贯彻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让过紧日子成为预算安排自觉遵循的原则。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72.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97.8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74.2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7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308.7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353.7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12.51万元，主要是购置华中师范大学珠海附属中学智慧校园第三方测评项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督导检查评估费	30	按国家、省的统一部署，开展春、秋季开学检查、责任督学检查、专项督导检查、民办学校、标准化学校建设、幼儿园等级评估认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中小学特色项目等督导评估检查。聘请专家共同做好教育质量监测的组织工作与结果分析应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等分析与评估工作及实施工作。
招生办考试经费	1261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学校后勤保障及安全应急管理 工作经费	21.2	加强下属学校安全、后勤管理，为师生创造良好安全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
教育统计数据收集与分析	30	为了深入贯彻《教育部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的通知》有关精神，严格落实教育统计调查制度，强化教育统计全过程质量控制，计划委托第三方对全市教育相关统计数据收集汇总进行分析，预计达到准确反映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状态，为领导决策提供全面数据分析的目的。
职业教育经费	55	为了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促进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的结合，扩大职业教育的国际交流，增强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吸引力，工作内容包括：开展职业教育、终身学习等宣传活动，组织技能大赛等，预计达到促进职业教育内涵发展，向社会输送技能人才的目的。
思政心康工作经费	2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基础教育工作经费	34	按时发放普通高中毕业证和肄业证；市直属民办学校年检；根据需要组织专家对卓越高中优质特色高中备选学校开展过程评估和终期验收。
法治建设工作经费	17	为贯彻落实国家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要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教育普法、立法、行政执法、依法行政、依法治校等法治工作，提升法治工作水平。
教师招聘、表彰经费	60	实施教师招聘项目，是为了及时补充市直属学校优秀教师，预计开展招聘方案编写、报名、统一笔试、面试等工作内容，预计达到及时补充优质教师到我市直属学校从教目的。
语言文字工作经费	10	为了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按国家语委和省语委的要求开展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以达到普通话、规范字进一步普及的目的。
新闻宣传工作经费	47.5	及时引导应对社会舆情，有效传播权威教育资讯，记录珠海教育成果，营造教育事业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推动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强师工程）	1260	教师队伍的规模、结构、素质符合教育现代化发展的要求，初步建成一支师德高尚、结构合理、业务精湛、充满活力的专业化高素质教师队伍。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学前教育）	1260	为促进全市学前教育向公益性普惠性方向发展，扩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大力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发展，落实市政府对幼儿园的扶持及奖励，实现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数占比和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步提升。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民办教育发展）	6640	扶持民办学校持续发展，补充我市公办学位不足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教育需求，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其他项目）	2394.36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市本级教育费附加）	2835	按照统筹安排、突出重点的原则，用于改善市直属学校教学设施和办学条件，保障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运转，促进教育内涵发展，保障教育发展的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
补充招生办考试经费	1480	为保障珠海市各类教育考试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开展，需开展七大类教育统一考试和各种教育水平性考试的报名，组织考试、录取工作。预计达到考试招生工作公正，促进教育公平，维护社会稳定的目的。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校内课后服务）	5124	为了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要求，提升学校课后服务水平，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预计于2022年持续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包括为学生提供午休看护、课后托管、课后作业辅导等基础性服务内容，以及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特色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实现义务教育学校持续为全部有需求的学生提供课后服务，切实减轻学生及家长负担。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提升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水平）	5040	通过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深入推进西部及海岛地区教育综合改革。城乡之间、学校之间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水平进一步提升，基本消除大班现象；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达95%以上，初中毕业生升学率达95%以上。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学校审计、绩效评价经费	36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遏制腐败行为，结合“思想大解放、作风大转变、效率大提升”和“两个专项整治”要求，关注重大经济事项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重大经济风险防控，提出有效对策建议，提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市直属学校引进名校长名师人才奖励金资金	82	根据引进工作方案，6名引进人才奖励金共计590万元，奖励金分5期发放，每期发20%，其中办理入职手续后发放第二期奖励金共118万元
校外培训行业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18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减”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深化我市校外培训机构综合治理，全面规范非学科类培训市场，切实维护广大中小学生和学生家长权益。达到“以建促管，以评促优，评建并举”的治理效果，推动我市校外培训机构高质量发展。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	205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普通高中免学杂费）	42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义教公用经费及寄宿制公用经费提标补助）	524.84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残疾生公用经费）	185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库。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中职助学金）	9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入。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中职免学费含残疾生补助）	800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入。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省（市）教育政策配套资金）（义教免费教科书及残疾生课本费）	20.8	按省文件要求，将教育系统相关配套资金录入。主要用于困难子女上大学补助、特困生减免补贴、中职免学费清算资金、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高等职业学校奖助学金等相关政策性资金对省级转移支付资金进行相应配套，确保各项奖助学金及时配套拨付。
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高质量发展经费	2000	通过新一轮市校共建，紧紧围绕《在珠海高校服务珠海“产业第一”十条措施》，着力推动遵义医科大学珠海校区（以下简称“校区”）增容提质、做大做优，校区整体办学实力全面提升，服务珠海市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发挥贵州省教育与卫生事业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桥头堡作用以及粤黔两省、珠遵两市协作交流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加凸显，助力区域医疗卫生事业和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成为东西部协作的典范。
市级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集团化办学）	40	为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量，打造一批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优质教育集团，降低校际差异、区域差异，提升全市基础教育发展的平衡性和协调性，满足群众“上好学”“上好园”需求，确保人民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上好学校。
全市中小学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经费	30	为了提升全市中小学体育卫生和艺术教育工作，完成各项比赛活动，产出良好社会效益。
教育关工委工作经费	21.2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珠海市学生体质与视力健康抽测项目	20	为了提升全市中小学校体育工作，特别是全市学生体质健康水平，预计开展全市学生体质抽测工作，完成各项比赛活动，产出良好社会效益。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重点项目及经费	25.2	顺利开展日常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思政课教育、德育教育、法治教育等工作，按要求组织比赛、评选评估、交流活动培训、推选选拔。
广东省学生科技创新大赛（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	54.32	为了承办好“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做好2024年打造活动品牌，为活动注入新的元素和赋予大湾区特色，预计开展广东省科技劳动教育暨学生信息素养提升实践活动项目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会务服务、场地搭建两大部分，其中会务服务包括安全保障、活动物质、活动宣传、人力服务等，场地搭建包括开幕式场地搭建、场馆内外网场地包装、比赛区内电力需求、其它需求等，预计达到保障该项活动在珠海圆满完成的的目的。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学校托管	600	学校托管。管理层人选：选派3名有丰富的 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的，获省级名校长荣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全职在珠海工作。学校综合办学质量：三年后办学行为和办学效益评估达到优秀分值或进入第一梯队。教师队伍打造：培育出一批区级骨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以上。无偿使用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升工程六大类36个项目。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与北京师范大学合作提升珠海市基础教育质量提升项目-21所相对薄弱学校办学水平提升	510	<p>1. 学校托管。管理层人选：选派3名有丰富的 一线基础教育管理经验，获省级名校长荣 誉，具有副高级或正高级职称的校长全职在 珠海工作。学校综合办学质量：三年后办学 行为和办学效益评估达到优秀分值或进入第 一梯队。教师队伍打造：培育出一批区级骨 干教师，教师自主申报并获得区级及以上行 政部门立项的课题2项以上（不含子课 题），教师在区级赛课等比赛中获一等奖及 以上。无偿使用北京师范大学基础教育学校 “大学-附校”学科共同体建设资源，包括 优师成就工程、英才拔节工程、学术成长平 台、师生研学实践、木铎金声讲堂和学校提 升工程六大类36个项目。 2. 21所相对薄弱 学校办学水平提升。校长子项目、名师项 目、骨干教师项目各筛选50名培养对象进行 培养，总培训天数约150天，远程线上指 导、研修27次。校长子项目：参训校长完成 一项学校发展相关课题研究，形成“一校一 策”的学校发展规划发展规划与管理方案 （含本校课程体系建构及课堂教学评价方 案、教师队伍发展规划、德育管理及学生指 导方案等）、撰写论文。名师领航工程项 目：参训学员完成一项课例研究课题、2节 优秀示范课课例、“我的教学风格”论文1 篇。骨干班主任专业能力提升项目：参训班 主任形成个人发展规划，形成班级管理主题 的反思总结报告1个，开展主题班会1次，撰 写工作案例多篇，以小组为单位开展微课题 研究1项。 3. 名校长名师引进。贯彻落实市 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聚焦我市教育高层次人 才总量提高和结构优化，常态化开展基础教 育人才选拔引进工作。着力解决普通高中名 校长名教师资源短缺和学段学科失衡问题， 支持名校长名教师充分展示其教育教学才 能，调配优秀青年骨干教师重点培养，培养 造就一批卓越校长、骨干教师。持续做好 “引育留用”文章。每年提前确定本年度引 进人才数。</p>
粤财科教（2023）177号关于提前下达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024年）（珠海市本级）	7.39	<p>补助全省（深圳市除外）义务教寄宿制公 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省现有义 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 定标准，为缩小我省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 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 效机制，为我省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 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p>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珠海市直）	409.45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粤财科教〔2023〕18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珠海市本级）	6.66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课本费补助，保障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残疾人托养机构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的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行动计划	1000	全面组织中小学校担当作为发挥主导作用，与社区结对共育，在学校内建设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提升社区家长育儿水平和家庭教育能力，帮助社区家长更好承担家庭教育主体责任，用正确思想、方法和行为教育未成年学生养成良好思想、品行和习惯。
粤财科教〔2023〕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珠海市本级）	51.89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3〕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9.31	1.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助学金学生不少于151472人，资助高中阶段困难学生免学费学生不少于34379人；2. 让欠发达地区贫困学生都能享有公平的教育资源，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3. 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43.12	1. 健全城乡义务教育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地、可持续地增长，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2. 实现义务教育经费可携带，适应新型城镇化和户籍制度改革的形势要求，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加快缩小城乡教育差距；3. 着力解决农村义务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义务教育的保基本、兜底线、补短板、可持续的原则。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珠海市本级）	104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珠海市本级）	13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粤财科教〔2023〕211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资金（市本级）	160.2	改善粤东西北地区农村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结构，缓解农村学校补充音体美等紧缺学科和特殊教育教师的困难，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珠海市本级	2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粤财科教〔2023〕18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珠海市本级	15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以及3个民族自治县和7个民族乡的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民族班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提高少数民族地区教育水平，维护教育公平。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珠海市本级）	949.5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粤财科教〔2023〕214号关于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珠海市本级）	32.99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4. 应助尽助，预计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不少于65497人、资助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学生不少于712750人。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